

附件 1:

2024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林业技术推广服务 中心单位决算公开

2025 年 10 月 25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林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林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林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林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我单位承担全区推广先进林业技术和先进的林特种苗；林特科技推广、林特技术开发试验；林业技术推广活动监督管理与指导；林业技术人员培训。负责全区林业调查规划设计等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武汉市黄陂区林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纳入武汉市黄陂区园林和林业局管理，我单位是独立核算单位。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林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林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93.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07.1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0.2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406.5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9.9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593.98	本年支出合计	57	593.9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593.98	总计	60	593.9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林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93.98	593.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18	107.1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4.06	104.06					
208050			事业单位离退休	57.00	57.00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06	47.0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2	3.12					
208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2	3.1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29	30.2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29	30.29					
210110			事业单位医疗	30.29	30.29					
213			农林水支出	406.53	406.53					
21302			林业和草原	406.53	406.53					
213020			事业机构	381.53	381.53					
213020			技术推广与转化	20.00	20.00					
21302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5.00	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98	49.9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98	49.98					
221020			住房公积金	41.11	41.11					
221020			提租补贴	8.87	8.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林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93.98	568.98	2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18	107.1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4.06	104.0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7.00	57.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06	47.0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2	3.1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2	3.1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29	30.2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29	30.2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29	30.29				
213			农林水支出	406.53	381.53	25.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406.53	381.53	25.00			
2130204			事业机构	381.53	381.53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20.00		2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5.00		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98	49.9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98	49.9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11	41.11				
2210202			提租补贴	8.87	8.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林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 算 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	国有资本经营预
						财政拨款	算财政拨款	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93.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7.18	107.1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0.29	30.2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406.53	406.5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9.98	49.9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93.98	本年支出合计	59	593.98	593.9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93.98	总计	64	593.98	593.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林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593.98	568.98	2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18	107.1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4.06	104.0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7.00	57.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06	47.0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2	3.1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2	3.1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29	30.2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29	30.2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29	30.29	
213			农林水支出	406.53	381.53	25.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406.53	381.53	25.00
2130204			事业机构	381.53	381.53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20.00		2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5.00		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98	49.9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98	49.9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11	41.11	
2210202			提租补贴	8.87	8.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林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97.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38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	基本工资	123.69	3020	办公费	2.24	3100	办公设备购置	
3010	津贴补贴	10.77	3020	印刷费	0.65	3100	专用设备购置	
3010	奖金		3020	咨询费		31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	伙食补助费		3020	手续费		3101	公务用车购置	
3010	绩效工资	232.69	3020	水费		310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47.06	3020	电费		31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3020	邮电费	0.20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9	3020	取暖费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	物业管理费				
301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12	3021	差旅费				
3011	住房公积金	49.98	3021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	医疗费		3021	维修（护）费	0.20			
30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00	3021	会议费				
3030	离休费		3021	培训费				
3030	退休费		3021	公务接待费				
3030	退职（役）费		3021	专用材料费				
3030	抚恤金		3022	被装购置费				
3030	生活补助	57.00	3022	专用燃料费				
3030	救济费		3022	劳务费	0.20			
3030	医疗费补助		3022	委托业务费	0.25			
3030	助学金		3022	工会经费	6.44			
3030	奖励金		3022	福利费	2.25			
303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0.76			
303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			
人员经费合计		554.60	公用经费合计					14.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林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林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林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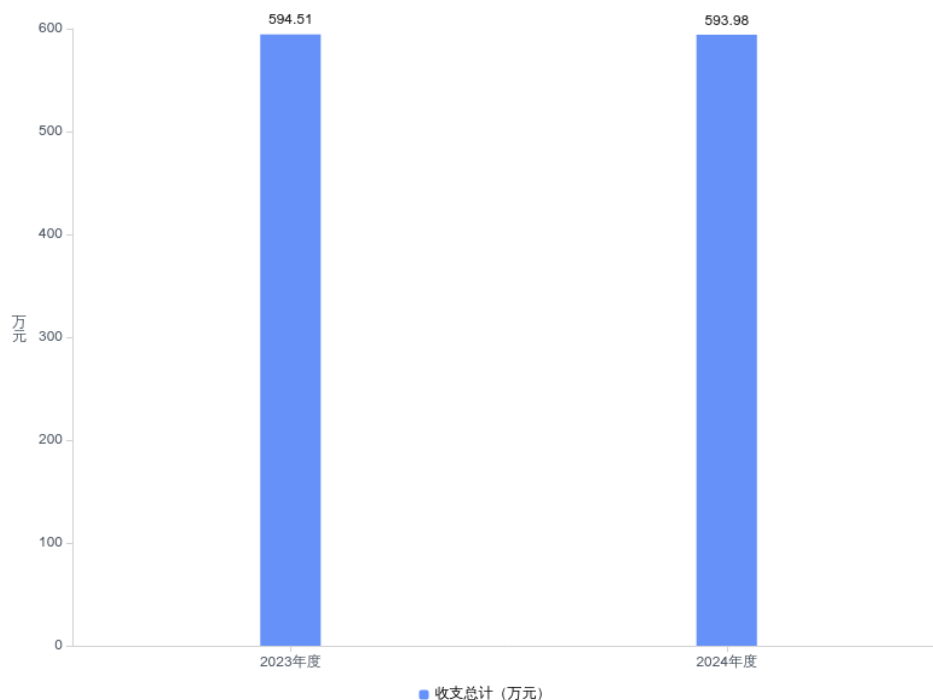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林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593.9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0.53 万元，下降 0.1%，主要原因是单位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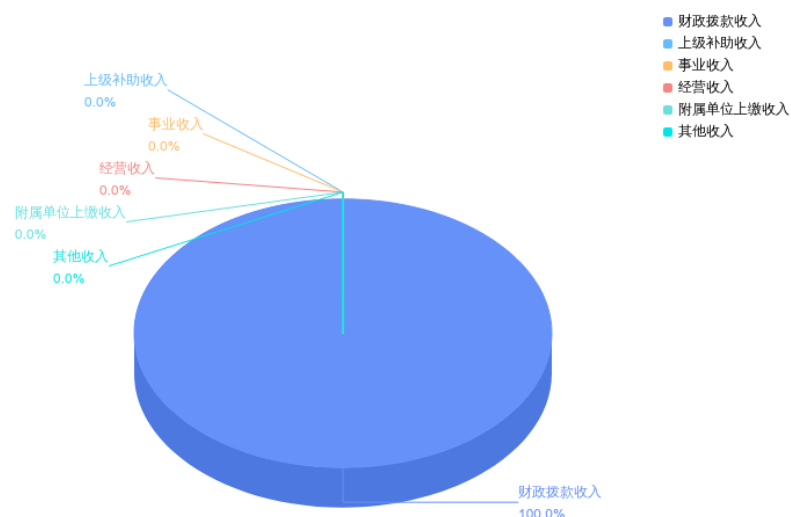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593.9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0.53 万元，下降 0.1%。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93.98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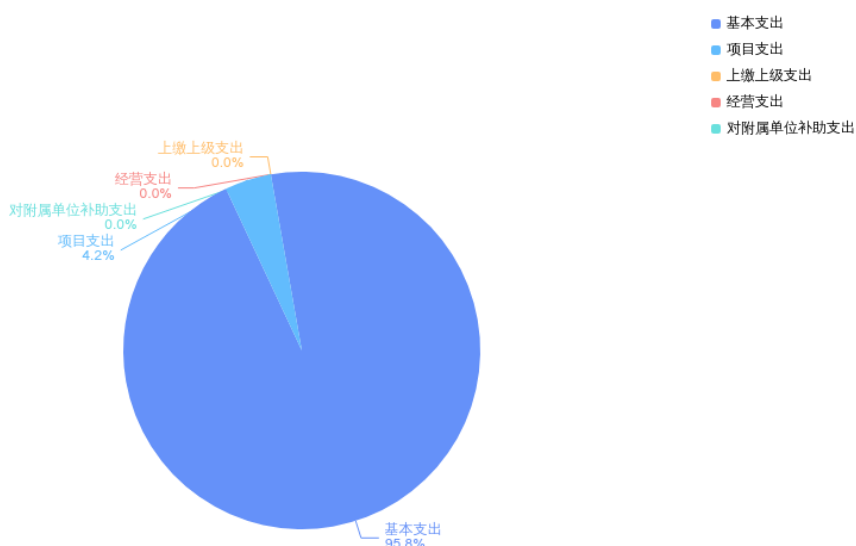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593.9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0.53 万元，下降 0.1%。其中：基本支出 568.98 万元，占本年支出 95.8%；项目支出 25.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4.2%。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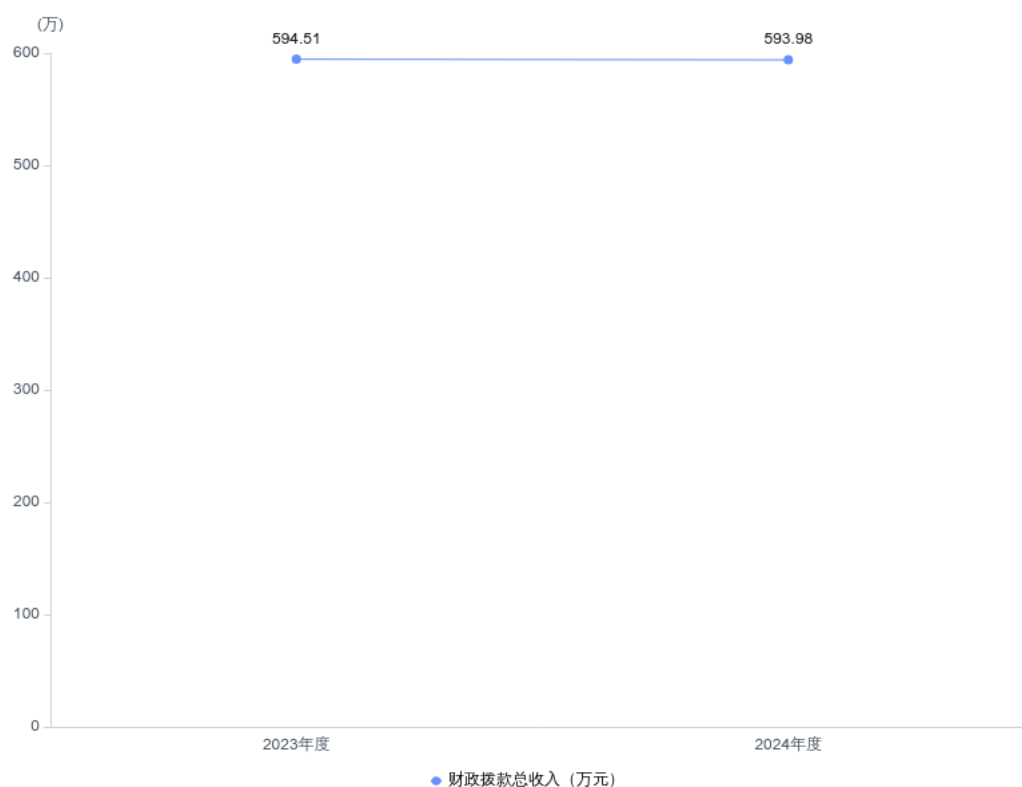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593.9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0.53 万元，下降 0.1%。主要原因是单位支出减少。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93.98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0.53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单位支出减少。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93.9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0.53 万元，下降 0.1%，主要原因是单位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93.9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107.18 万元，占 18.05%。主要是用于在职人员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等。

2.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30.29 万元，占 5.10%。主要是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医疗保险。

3.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406.53 万元，占 68.44%。主要是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人员经费等。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49.98 万元，占 8.41%。主要是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在职人员提租补贴。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638.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3.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06%。其中：基本支出 568.98 万元，项目支出 25.00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林业科技推广 5 万元等，主要成效为了推广先进的林业技术和先进的林特种苗，林特科技推广、林特科技开发试验、提高全区林业科技普及率、应用率和成果转化。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57.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7.06万元，支出决算为47.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12万元，支出决算为3.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 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30.29万元，支出决算为30.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 农林水支出具体包括：

（1）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年初预算为425.80万元，支出决算为381.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6%，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当年绩效工资未足额发放。

（2）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技术推广与转化（项）年初预算为20万元，支出决算为2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万元，支出决算为5.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 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41.11万元，支出决算为41.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年初预算为 8.87万元，支出决算为8.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68.9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54.6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4.3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
2. 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
3. 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

十、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采购支出。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无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 个，资金 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 20%。具体情况见附件项目绩效自评表。

(二) 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2024 年，我单位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整体绩效全年预算数 638.25 万元，执行数 593.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根据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我单位 2024 年度评价得分 98.6 分。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如下：

1、预算执行比较到位。

2、预算管理急需加强，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但仍需进一步强化。

(1) 管理制度健全：有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2) 资金使用合规性：本年度支出的所有资金均由区财政局国库支付，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支出符合单位预算批复的用途；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3）预决算信息公开性：一是按规定在区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信息；二是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准确。

3、职责履行。

2024年我单位在全体干部职工的共同努力下圆满出色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和目标。

4、履职效益。

（1）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我单位的各方面工作都得到社会大众的肯定和好评。

（2）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在社会调查中满意度为95%以上。

今后工作努力方向：

1. 细化预算决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决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机构预算决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决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编制。

2. 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3. 完善资产管理。规范各类资产的购置审批制度、资产采购制度、使用管理制度、资产处置和报废审批制度、资产管理岗位职责制度等，加强单位内部的资产管理工作。

4. 对相关人员加强培训，规范单位预算收支核算，切实提高单位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1 个一级项目。

林业科技推广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 万元，执行数为 5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林业园林技术宣传、普及应用，不定期参加林业园科技下乡，免费发放技术资料等。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该项目与预期指标持平，没有偏离绩效目标。下一步改进措施：对明年的科技项目进行科学研判，为来年预算提供依据。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加强各项目的预算资金管理，加大预算编制与执行的监督管理力度，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

进一步优化绩效目标。绩效指标设立要更加科学、合理。在设立指标时候充分考虑指标设立的可实施性、可考核性，尽可能地量化、细化。

注重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对照绩效评价工作中发现的问题，进一步完善预算管理机制，增强支出责任，规范资金使用，强化监督管理，强化财政资金管理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为预算资金使用效益的提高提供基础保障。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林业技术推广、 林特科技开发 试验	加大林业园林技术宣传、 普及应用，不定期参加林 业园科技下乡，免费发放 技术资料等；	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 财政事务(款) 行政运行(项)

2. ...

(参考《2024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逐项解释)

(十一) 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

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2024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林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黄陂区林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4 年 12 月

单位名称		黄陂区林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基本支出总额		568.98		项目支出总额		25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638.25	593.98	93%	18.6
年度目标： (80分)		1、做好林业勘测、规划设计等工作； 2、申报林业科技项目 1-2 个； 3、举办林业科技培训班； 4、完成森林资源调查及绿化设计等工作； 5、大力实施林业科技推广工程，发放科技资料 10000 份； 6、完成上级交办的林业科技建设等其它工作任务。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市级项目个数	1	1	10
			发放技术资料份数	10000	10000	10
		质量指标	工作考核通过率	100%	100%	15
		时效指标	当期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5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林业科技推广成效	≥90%	95%	10
		生态效益指标	林业项目对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良好	良好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90%	95%	10
总分	98.6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geq 80\%$)、80%-50%($\geq 50\%$,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 年度林业科技推广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黄陂区林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4 年 12 月

项目名称		林业科技推广				
主管部门		黄陂区园林和林业局	项目实施单位		黄陂区林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财政专项资金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	5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运行补助总额	5	5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作考核通过率	100%	100%	20
		时效指标	当期任务完成率	100%	10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林业科技推广成效	≥90%	95%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90%	95%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geq 80\%$)、80%-50%($\geq 50\%$, $<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